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08月0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冯永林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第三次会议并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议案，并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2020年7月20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限制业务活动、责令限制高级管理人员权利监管措施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97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在2020年7月20日至2021年1月19日期间，暂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资格。

为推进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进程，公司拟将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变更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拟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

相关事宜签署保荐协议及承销协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报出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仅为《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参会董事 (签字):

冯永林

谢秋林

张翼

彭海麟

张黎

曹业林

康雁

郝颖

侯茜

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